

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7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及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鉴于3名激励对象朱振华、沈乐、黄春由于个人原因离职且已办理完毕离职手续，已不符合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激励条件。公司将根据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进行回购并注销，届时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56,000元，本次回购注销实施完成后，公司注册资本将从134,279,528元人民币减至134,223,528元人民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

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回购注销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，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，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，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。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，应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，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7月16日